关于增加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安基金”）协商一致，自2025年10月17日起，新增济安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10（A）006211（C）	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212（A）006213（C）	

备注：

1.自2024年11月28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3万元以上（不含3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万元以上（不含3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自2025年7月9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投资者对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3万元以上（不含3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3万元以上（不含3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3.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2.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六日

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七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中证A50ETF
基金主代码		15939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0月1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第七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220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7,047,637.1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0

（1）本基金的场内简称为“A50指数ETF”。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0月20日
除息日	2025年10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0月2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采用现金分红的收益分配方式，无红利再投资事项。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税收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2025年10月22日将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款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相应款项后，在2025年10月23日将现金红利款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具体收到现金红利的时间遵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证券公司的规定。

（2）本基金将于2025年10月16日上午开市至10:30期间停牌，并于当日10:30起复牌。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金额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或转入的份额。

（5）本基金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6）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gl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查询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

（7）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若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现将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起至2025年10月13日17:00止。2025年10月15日，在本基金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对计票过程进行了公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

根据计票结果，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因此未达到《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效开会条件。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20000元，合计30000元，前述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

三、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投资人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四、备查文件

1.《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附件一：《关于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2.《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关于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证书》

3.《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红塔红土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5-050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暨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预案，选举林艳女士、彭桂芬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截至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林艳女士、彭桂芬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林艳女士、彭桂芬女士已书面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林艳女士、彭桂芬女士的通知，其均已按规定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5-049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章程修正案》《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公司为提升审计委员会履职效能、完善风险防控体系，拟将审计委员会成员由原3名董事增至5名，同时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应由2名相应调整为3名。经事后核查，因工作人员疏忽，独立董事成员比例未进行调整，导致《章程修正案》及《章程》中“第一百四十六条”的部分内容需要更正以及《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中“第三条”的部分内容需要更正。具体如下（更正部分用加粗黑色字体显示）：

一、《章程修正案》《章程》更正前

第一百四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五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两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章程修正案》《章程》更正后

第一百四十六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五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三名，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召集人。

二、《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更正前

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五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两名。

《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更正后

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五名，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三名。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章程修正案》《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告文件在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因本次更正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0月16日

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27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1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0月10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5年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A	万家北交所慧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277	014278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8896	1.853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36,518,857.00	29,566,341.36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4.000	4.000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方案由基金管理人拟定。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0月20日
除息日	2025年10月2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0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注册登记机构将以2025年10月2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并将于2025年10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10月22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现金分红方式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0月2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5年10月17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wjasset.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5-047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侯鹏德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5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00%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侯鹏德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一致行动人。

三、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的基本情况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侯鹏德的通知，其于2025年09月24日至2025年10月1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79,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9%。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侯鹏德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59%变动为5.00%，触及5%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侯鹏德	2,250.0000	5.59	2,012.0400	5.00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请注明）	2025/09/24-2025/10/15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东侯鹏德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东侯鹏德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公司于2025年09月02日披露《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好太太

股票代码：603848

信息披露义务人：侯鹏德

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章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好太太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好太太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或好太太	指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侯鹏德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持股比例降至5%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姓名：侯鹏德

2.性别：男

3.国籍：中国

4.证件类型及号码：身份证460031968********

5.住所及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6.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5年9月2日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侯鹏德先生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3,5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8698%，减持的期间为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12月23日。

上述减持计划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实际减持股份数为2,379,600股，占上市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913%，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22,500,000股，持股比例为5.5914%，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10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79,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91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降至20,120,400股，股份比例降至5.00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址，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金阳二路12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名）：侯鹏德

2025年10月15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
股票简称	好太太	股票代码	60384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侯鹏德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22,500,000股 持股比例：5.591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20,120,400股 变动数量：2,379,600股 变动比例：0.5913%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10月15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增加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名）：侯鹏德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85　　证券简称：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5-072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9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九元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元航空”）2025年9月份合并主要运营数据：

（一）运营情况

2025年9月，公司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同比上升1.91%，其中国内、国际和地区航线客运运力投入同比变动分别为-5.57%、25.43%和-31.79%；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上升4.85%，其中国内、国际和地区航线旅客周转量同比变动分别为-3.84%、37.10%和-24.94%；客座率为86.07%，同比上升2.42%，其中国内、国际和地区航线客座率同比变动分别为1.61%、6.77%和7.90%。

2025年9月，公司国内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较上月环比下降15.96%，国内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环比下降17.52%，国内航线客座率环比下降1.67%。国际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位公里计）较上月环比上升0.68%，国际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环比下降5.05%，国际航线客座率环比下降4.80%。

（二）运力情况

指标	2025年9月	同比增长	当年累计	同比增长
运力				
可用吨公里（ATK）（万吨公里）	56,867.93	5.53%	535,098.96	5.60%
国内	35,772.65	-5.74%	345,732.83	-9.90%
国际	20,773.50	34.36%	185,482.94	57.78%
地区	321.78	-32.28%	3,883.19	-28.65%
可用座位公里（ASK）（万人公里）	454,204.53	1.91%	4,338,054.89	2.22%
国内	311,839.58	-5.57%	3,038,365.72	-8.81%
国际	139,469.00	25.43%	1,265,064.11	46.53%
地区	2,895.95	-31.79%	34,625.06	-28.44%
可用货运吨公里（AFTK）（万吨公里）	15,990.35	16.08%	144,687.17	15.47%
国内	7,707.88	-6.33%	72,292.87	-14.27%
国际	8,221.33	50.75%	71,627.37	79.57%
地区	61.14	-34.31%	766.93	-29.49%
载运量				
收入吨公里（RTK）（万吨公里）	39,485.14	7.86%	365,653.03	7.56%
国内	26,129.57	-3.46%	246,106.94	-6.85%
国际	13,119.80	42.10%	116,807.97	61.88%
地区	235.77	-23.22%	2,738.12	-23.78%
收入客公里（RPK）（万人公里）	390,924.11	4.85%	3,716,463.27	3.10%
国内	277,591.78	-3.84%	2,683,051.41	-7.60%
国际	110,824.23	37.10%	1,003,545.14	51.83%
地区	2,508.10	-24.94%	29,866.72	-25.11%
收入货运吨公里（RFTK）（万吨公里）	4,657.87	35.71%	40,092.02	56.53%
国内	1,397.08	1.60%	11,154.49	1.05%
国际	3,249.17	58.66%	28,832.88	98.98%
地区	11.62	24.54%	104.65	24.38%

乘客人数（千人次）	2,165.99	-0.32%	20,765.68	-1.87%
国内	1,826.96	-3.27%	17,415.58	-6.17%
国际	320.54	23.02%	3,138.07	34.48%
地区	18.49	-21.45%	212.03	-20.60%
货物及邮件数量（吨）	14,362.87	14.60%	118,514.47	20.59%
国内	9,005.29	2.41%	70,562.30	0.54%
国际	5,266.29	43.59%	47,136.31	71.87%
地区	91.29	26.81%	815.86	21.59%
载运率				
客座率	86.07%	2.42%	85.67%	0.73%
国内	89.02%	1.61%	88.31%	1.16%
国际	79.46%	6.77%	79.33%	2.77%
地区	86.61%	7.90%	86.26%	3.84%
货物及邮件载运率	29.13%	4.21%	27.71%	7.27%
国内	18.13%	1.42%	15.43%	2.34%
国际	39.52%	1.97%	40.25%	3.92%
地区	19.01%	8.99%	13.65%	5.91%
综合载运率	69.43%	1.50%	68.33%	1.24%
国内	73.04%	1.72%	71.18%	2.33%
国际	63.16%	3.45%	62.98%	1.60%
地区	73.27%	8.64%	70.51%	4.50%

注：上述相关指标含义如下：

（一）可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数乘以收费载运的可用收费载运吨位。

（二）可用座位公里：指飞行公里数乘以可出售座位数。

（三）可用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四）收入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吨位量。

（五）收入客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旅客人数。

（六）收入货运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

（七）客座率：指实际完成的收入客公里与可用座位公里之比。

（八）货物及邮件载运率：指收入货运吨公里与可用货运吨公里之比。

（九）综合载运率：指运输飞行所完成的运输总周转量与可提供吨公里之比。

（三）本月公司引进及退役的飞机型号和数量

本月公司及九元航空引进飞机0架，退役飞机0架。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运营93架A320系列飞机（其中27架为A321机型，22架为A320neo机型，14架为A321neo机型），10架波音787系列飞机。公司子公司九元航空实际运营27架飞机，均为波音737系列飞机。

（四）机队规模

单位：架

引进方式	飞机型号	数量
自购	A320系列	34
自购	B787系列	5
融资租赁	B787系列	5
融资租赁	A320系列	24
经营租赁	A320系列	35
自购	B737系列	3
融资租赁	B737系列	3
经营租赁	B737系列	21
合计	—	130

以上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8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建”）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通达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通达盛”）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14.8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0.0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近日，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城区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出具《保证合同》，为浙江交建在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发生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3,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2、近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出具《保证合同》，为安徽通达盛在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发生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3,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贷款、保理、融资租赁及采购等债务提供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交建提供新增贷款担保的额度不超过0.6亿元、为安徽通达盛提供上述债务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4亿元。具体内容请分别参阅2025年4月29日和2025年5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交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直接持有浙江交建55%股权
法定代表人	冯康言